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银禧聚创股权转让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禧科技”或“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和广发瑞元-产业增长新动力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商议提前终止资管计划并对资管计划财产进行清算的议案》、《关于银禧工塑受让基金所持银禧聚创股份的议案》，并于2021年5月20日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和广发瑞元-产业增长新动力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商议提前终止资管计划并对资管计划财产进行清算的议案》，同意广发瑞元-产业增长新动力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资管计划”，银禧科技持有资管计划94.74%的份额）将其所持有的肇庆银禧聚创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禧聚创”）60%的股份参考市场交易规则，并经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后转让给公司子公司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禧工塑”）。

2、近日，资管计划与银禧工塑签订了《肇庆银禧聚创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资管计划将其持有银禧聚创60%的股权（认缴出资额2,000万元人民币，实缴出资额1,200万元人民币）以人民币1,248万元价格转让给银禧工塑。股权转让后，银禧工塑持有银禧聚创60%的股权。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近日，公司接到银禧工塑的通知：银禧聚创已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广东省四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与营业执照。

一、交易基本情况

经双方协议约定，资管计划将其持有银禧聚创60%的股权转让给银禧工塑，股权转让款为人民币1,248万元。股权转让后，银禧工塑持有银禧聚创60%的股权。

股权转让前后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名称	股权变动前			股权变动后		
	认缴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认缴方式	认缴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认缴方式
四会市聚创科技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30	30%	货币	30	30%	货币
东莞聚成新材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	10%	货币	10	10%	货币
广发瑞元-产业增长新动力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0	60%	货币	0	0%	-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0	0%	-	60	60%	货币
合计	100	100	-	100	100%	-

二、银禧聚创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1、股权转让

经协商，资管计划将其持有银禧聚创60%的股权（认缴出资额2,000万元人民币，实缴出资额1,20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银禧工塑，股权转让款为人民币1,248万元。本协议生效并股权转让款交割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资管计划应配合银禧聚创和银禧工塑到四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成标的公司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2、支付股权转让款的约定

银禧工塑应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20】天内按前款规定将股权转让款以转账方式一次性支付给资管计划。

3、股东权利义务处理

（1）本协议生效并股权转让款交割完毕前，银禧聚创股权涉及的股东权利义务由资管计划享有或承担；本协议生效并股权转让款交割完毕后，银禧聚创股权所涉及的股东权利义务由银禧工塑享有或承担。

(2) 本协议签署前，银禧工塑对银禧聚创经营财务情况及负债、担保等情况完全了解，本协议生效并股权转让款交割完毕后，标的公司股东权利义务均由银禧工塑享有与承担。

三、银禧聚创股权转让目的及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银禧聚创为银禧工塑控股子公司，银禧聚创原来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本次股权转让后，其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不存在为银禧聚创提供担保的情况，银禧聚创也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本次交易不会损害广大中小股东和投资者的利益。

特此公告。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11日